

证券代码：873793

证券简称：合通股份

主办券商：东莞证券

广东合通建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5 月 19 日

2. 会议召开方式：☒ 现场会议 ☐ 电子通讯会议

会议地点：广东省东莞市松山湖园区南山路 1 号 4 栋 4 单元三楼会议室

3. 会议表决方式：

☒ 现场投票☐ 电子通讯投票☐ 网络投票☐ 其他方式投票
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
5. 会议主持人：李鸿光
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会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5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58,494,78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2.8488%。

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4.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的要求，编制《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8,494,78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5 年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的要求，编制《2025 年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8,494,78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在 2024 年度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执行股东会各项决议，忠实、诚信、勤勉地履行职责。

公司董事长李鸿光先生编制《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，对董事会 2024 年度主要工作进行了总结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8,494,78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及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等相关规章制度，公司监事会编制《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，由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汇报并提交监事会审议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8,494,78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7）和《2024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6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8,494,78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预计 2025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预计 2025 年日常关联交易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9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1,558,76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李鸿光、陈子安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续聘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8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8,494,78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市盈科（广州）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徐虎、冯译娴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；股东会召集人及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、有效；会议表决方式、表决程序符合现行有效的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《广东合通建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决议》
- 2、《北京市盈科（广州）律师事务所关于广东合通建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》

广东合通建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5 月 19 日